

#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第十二次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06年12月6日生效。

●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须在购买前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 本招募说明书是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由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依据基金合同获得基金份额,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表明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约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份额持有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阅读基金合同。

●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2年11月30日,有关基金的财务数据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2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楼 200001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设立日期:2004年1月15日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3]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三年

联系电话:+86-10-22312681

联系人:王菲萍

股东: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67%的股权,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持有33%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姜国芳先生,董事长,1957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1980年起从事金融工作,先后任职于中国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处级处长,投资企划部处长等职。

夏文伟先生,董事,1960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2年至2004年至今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刘红女士,监事,1963年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1989年至1993年先后任职于湖北省人民政府政策研究室、湖北省武汉市财政厅;1993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曾先后历任中国银行总行行长助理、总行计划财务部处长、总行计划财务部处长等职。

陈晓东先生,董事,1955年出生,日本籍。1990年7月至2003年在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工作,历任中行国际部、中行国际部执行董事、中行国际部执行董事、中行国际部执行董事、中行国际部执行董事。

陈晓东先生,董事,1949年出生,一级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家。曾在陕西工学院工业系任助教,陕西工学院院长,1990年5月至2003年任陕西工学院工业系主任,其间兼任陕西工学院工业系主任。

冉鹤松先生,董事,1961年出生,副教授,硕士研究生。曾在湖南衡阳师范学院数学系任教,1984年考入华中科技大学攻读硕士学位,1987年获华中科技大学硕士学位,1990年考入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1993年获华中科技大学博士学位。

李春华先生,独立董事,1948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66年9月开始工作,曾先后历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处长、投资企划部处长等职。

徐建平先生,独立董事,1956年出生,经济师,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科学院大学人文社会学院执行院长,中国科学院人文社会学院执行院长。

孙树明先生,独立董事,1956年出生,高级工程师。1982年6月至今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王洪华先生,监事,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在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王洪华先生,监事,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在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